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卧龙分局

关于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的报告

区委、区政府：

2023 年以来，南阳市市场监管局卧龙分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立足市场监管实际，聚焦重点任务、关键环节，弘扬“四敢精神”，践行“四个极限”，推动我局法治工作再上新台阶、取得新发展，为高质量建设现代化省域副中心城市提供有力法治保障，现就我局近一年来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推进情况报告如下：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我局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全方位立体化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培训。一是“关键少数”重点学。我局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的重要内容，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开展会前学法。二是机关干部集体学。利用行政执法培训会、例会等开展全体机关干部“习近平法治思想一月一主题”学习培训活动。领导干部领学《论坚持全面依法治国》《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中的部分章节，通过读原著、学

原文，使全体机关干部进一步了解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基本精神、核心要义和实践要求，让全体机关干部在学习中掌握法规制度，做到践行合一，目前已组织开展7次集中学习活动。三是党员干部专题学。利用“主题党日”活动，我局各党支部组织全体党员集中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等重要论述，准确把握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人心。

二、健全政府机构职能体系，推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

（一）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我局落实行政许可事项实施规范，持续推进行政许可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一是减少审批时间，在开办企业全流程1个工作日的基础上，将开办企业总时间压缩至4个小时，全年新增企业4839家，为企业开办节约的时间全年累计约2万多小时。简易注销登记的公示时间由45天压缩为20天，将简易注销的时间压缩至4个小时。全年办理简易注销2000余户，为企业注销节约的时间全年累计约5万天。二是减少审批环节。将企业设立登记、公章刻制、首次领取发票、社保登记、住房公积金缴存、银行预约开户6个环节合并为1个环节。实行并联审批，将多个事项的审批环节合并为1个环节。全面落实“证照联办”和“证照同销”政策，在办理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和注销登记时，同时办理符合条件的有关食品、药品、医疗器械的许可、备案、登记审批事项。证照联办的内容进一步充实。三是落实卧龙区“一件事一

次办”事项清单。梳理出“企业开办一件事”、“企业简易注销一件事”等34项“一件事一次办”事项，依法依规精简材料、统一表单、优化流程，推动“一件事一次办”服务模式优化升级，共办理“企业开办一件事”473件。以企业感受为第一感受，以群众满意为第一标准，我局对培育促进经营主体高度重视，持续抓好助企惠企政策落地落实，提升服务效能，激发经营主体发展活力。截至11月底，新设立市场主体为16095户，其中企业4839户，个体工商户11256户。

(二)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我局持续深化《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河南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南阳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贯彻落实。扎实推进以评促改，按时间节点扎实完成省级营商环境评价答题工作。我局聚焦全区政府部门及下属单位、金融领域、公用企业等涉企收费重点领域的收费情况开展专项检查，切实减轻企业负担。全面落实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推行“告知承诺审批制度”改革。在风险可控前提下将更多涉企审批事项纳入告知承诺制审批范围，截至目前，已将市场主体、食品、药品登记审批环节中的7个登记事项中关键材料纳入承诺制材料，实现“承诺即领证，领证即准营”。优化包容审慎、稳商助商的依法行政环境，打造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

三、健全行政决策制度体系，不断提升行政决策公信力和执行力

按照《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重大行政执法事项集体决策办法》规定，我局坚持重大行政执法事项集体决策，重大行政决策均通过集体研究决定，提升重大执法决定的科学性。我局聘请北京盈科（郑州）律师事务所律师作为法律顾问，重大行政执法事项积极咨询法律顾问，听取意见建议，规范重大行政执法行为，推进重大行政决策科学化、合法化。本年度我局重大行政执法事项经提请法律顾问参与提出法律意见 10 余件，代理行政诉讼 2 起。

四、健全行政执法工作体系，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一）加大重点领域执法力度。一是提升食品安全保障水平。我局推动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工作落地落实，加强对食品安全的监管力度。在食品生产领域开展米线等其他方便食品（主食类）风险隐患的排查、桶装饮用水专项整治、“放心主食”专项整治、冷冻饮品生产企业专项检查、大米质量安全风险排查风险防控、凉皮类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等专项整治活动。对辖区 81 家食品企业和 115 家食品小作坊按照本年度监督检查计划开展了双覆盖监督检查，对发现的问题督促企业全部整改完毕。在食品销售领域开展“四化”建设活动，切实提升企业食品安全管理能力，夯实社会安全根基。在餐饮领域推进学校食堂食品安全评价工作，全区 230 家学校食堂已通过评价达标，达标率 80%以上，提升我区校园食品安全整体水平。全力做好重大活

动保障，成功保障南阳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南阳市公务员招录考试，中高招考试、2023 中原迷笛音乐节等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二是加强药械监管能力建设。积极开展药品、化妆品日常监管工作。目前已检查辖区内药品经营企业 358 家次、药品使用单位 487 家次、化妆品经营使用单位 168 家次。其中对特殊管理药品、含特殊药品复方制剂、疫苗、生物制品、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终止妊娠药品等高风险药品以及婴幼儿和儿童化妆品进行了重点检查。持续推进卧龙辖区药品重点品种信息化追溯系统建设工作，卧龙辖区已入驻“码上放心”药品追溯平台的药品零售企业 309 家，入驻率 100%，上游企业出库单验证率 99.77%；二级以上医疗机构 12 家，入驻率 100%；医美机构 13 家，入驻率 100%。扎实开展医疗器械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对辖区内医疗机构进行了检查，其中集中带量采购中选产品 21 家次，无菌和植入性医疗器械 77 家次，青少年近视防治相关医疗器械经营 17 家次。三是深化特种设备安全治理。我局持续开展城镇燃气专项整治，共检查城镇燃气企业 35 家次，对发现问题隐患进行闭环整改。我局开展特种设备“双随机、一公开”跨部门跨区域监督检查，共检查 40 家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已经完成双随机检查和信息录入工作。四是强化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我局牢牢守住工业产品质量安全底线，坚持民生导向和问题导向，突出涉及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产品、影响国计民生的重要工业产品、消费者和有关组织反映的有质量问

题的重点产品开展监督检查。

(二)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我局强化行政执法资格管理，认真落实行政执法人员执法证件申领和年审培训考试制度，每季度为符合执法条件人员申办执法证件，每半年进行执法证件自查，及时注销不符合条件执法人员执法证件。按要求开展执法证年度审验培训、考试，2023年新申请办理执法证6人，注销15人。确保执法人员持证上岗，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三)深入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我局积极参加“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暨第三届全省服务型行政执法比武”活动，学习执法先进经验，坚持以学促行，以学促干。持续开展“微宣讲、走基层”活动，赴基层市场监管所开展服务型行政执法指导宣传，推动行政指导、行政调解等柔性执法方式在行政执法中的应用，不断推进行政执法人员工作理念创新、方式创新。

五、健全突发事件应对体系，依法预防处置重大突发事件

我局不断完善突发事件应对制度，结合工作实践，完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体系。提高突发事件依法处置能力，组织开展蒙古风情园滑草场游乐园（摩天轮）应急演练，药品不良反应突发事件应急演练，增强执法人员风险防范意识，强化我局防范化解本领域重大风险责任。

六、健全社会矛盾纠纷行政预防调处化解体系，不断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一)加强行政调解工作。我局依法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

知识产权等方面的行政调解，及时妥善推进矛盾纠纷化解。我局组织开展了投诉举报专题培训，进一步规范了投诉举报的受理、处置、回复等工作。本年度我局在全国 12315 互联网平台共受理投诉举报咨询共计 10379 起，跟去年同期环比增长了 35%，其中投诉 8113 起，举报 2266 起；市长热线受理工单 3785 起，跟去年同期环比增长了 85%。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 200 万余元。

(二)加强和规范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我局积极参加行政复议，自觉接受监督，进一步畅通行政复议渠道，充分发挥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的作用。2023 年指导行政复议 58 起。我局严格抓好《河南省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规定》《南阳市行政机关正职负责人出庭应诉暂行规定》《关于加强全市市场监管系统行政诉讼应诉工作的通知》的落实执行，支持法院依法受理和审理行政案件，规范行政诉讼案件的举证答辩和出庭应诉工作，支持和配合法院行政审判活动，及时全面履行法院生效裁判。本年度行政诉讼案件均严格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我局支持检察院开展行政诉讼监督工作，积极主动履行相关职责或者纠正自身相关违法行为。本年度收到检查建议书三份，均认真落实检察建议，及时规范或者纠正自身违法、不当行政行为，并做好建议落实情况的反馈工作。

七、健全行政权力制约和监督体系，促进行政权力规范透明运行

（一）加强对行政执法制约和监督。我局认真学习贯彻《市场监督管理执法监督暂行规定》，积极组织全体执法人员开展学习，通过学习使执法人员在市场监管工作中，进一步知法、懂法、遵纪守法。认真开展行政执法责任制专项检查、行政诉讼发案量和败诉率“双下降”专项行动、法治下基层等，进一步规范执法行为，强化执法监督，严格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度。

（二）全面主动落实政务公开。我局依托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政务服务网、信用南阳等平台，持续推动“双公示”工作，以数据汇集驱动部门协同，不断扩大信息公示范围。

八、健全法治建设科技保障体系，全面建设数字法治政府

（一）加快推进信息化平台建设。我局持续推进电子证照、电子材料、电子印章、电子签名应用平台使用，提升“一网通办”能力。全面推广市场主体“企业码”，将企业许可、监管执法、信用等数字信息以二维码的方式呈现在营业执照上，方便市场主体查询使用。卧龙区政务服务中心企业开办窗口以及辖区内21个市场监管所已全部配备企业码标签打印机，保证所有新设立、变更的市场主体在领取新营业执照时即可被赋予企业码。实现高频使用电子证照“应制尽制”，加快梳理高频电子证照在政务服务、监管执法、社会化生活领域的应用场景，提升电子证照制证率。

（二）深入推进“互联网+”监管执法。我局依托国家企

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河南），加强各类业务系统与公示系统的互联互通和数据对接，推进涉企信息归集。推动“南阳市一体化智慧市场监管平台”深度应用。推动数字化理念与技术全面融入市场监管各类业务，提高信息化对精准监管、科学决策的支撑能力，实时掌握辖区市场主体经营动态和经营风险，实现市场监管由“人盯”向“数管”的有效转变，逐步建立现代化智慧市场监管新模式。目前我局重点领域监管已开始通过平台进行，平台注册执法人员近百人。

九、加强党的领导，完善法治建设组织保障和落实机制

（一）强化组织保障。我局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组织领导，充分发挥充分发挥领导同志第一责任人职责，党组在法治政府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定期听取有关法治建设工作汇报，成立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及时研究解决有关重大问题，将法治建设纳入工作计划，与市场监管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督促、同考核、同奖惩。配合区法政办开展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考核，注重发挥法治对改革发展稳定的引领、规范和保障作用，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培养高素质法治工作队伍，提供所需必要保障，确保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机构设置、人员配备和基础保障与其职责任务相适应。

（二）完善宣传机制。按照“谁执法、谁普法”的原则，把普法依法治理工作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评，坚持普治并举的原则，把普及法律知识和开展法治宣传

教育活动结合起来，不断改进法治宣传教育手段，丰富法治宣传教育形式，开展主题法治宣传。充分运用“3.15 国际消费者权益日”、“食品安全周”“5.20 计量日”、“质量月”等重要节点和重大活动，广泛宣传食品安全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产品质量法、标准、计量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全方位、多角度加强各类法律法规宣传，切实推进法治文化建设，提升公民法治素养。同时结合市局及区政府工作要求，统筹推进“八五”普法各项工作。认真开展“万人助万企”活动，深入企业解读政策法律，帮助企业解决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为优化卧龙营商环境贡献市场监管力量。

十、下一步工作安排

下一步，我局继续积极贯彻市局及区法治办的各项工作要求，全面推进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任务安排。健全和完善领导干部集体学法制度，有效提升领导干部的法治意识、法治思维，进一步提高执法人员行政执法能力，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建设，狠抓重点领域监管工作，围绕法治市场建设大局，开拓创新，开创法治工作新局面。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卧龙分局

2024年1月8日

